

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雄市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 運用「美感共學堂」美感教材實踐分享徵稿計畫

壹、 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「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-第三期五年計畫(113-117年)」
- 二、115 年度教育部獎優補助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辦理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。

貳、 目標：透過美感共學堂美感線上平台(<https://aeclab.kh.edu.tw/>)之 美感教材之實踐，蒐集美感課程在地實踐的多元樣態，建構可轉化與共享 的教學支持系統。

參、 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、高雄市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

肆、 辦理內容與方式

- 一、徵稿時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 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鼓勵高雄市國中小美感跨校社群成員及各校藝術教師參與。
- 三、繳交方式：統一採取 Google 表單進行線上投稿，請於表單內填分享教學短文分享並上傳影像。連結
<https://forms.gle/gd5XdZiLGA9jt7WQ7>。
- 四、稿件規格：內容須包含運用「美感共學堂」平台教案之實踐心得及學生作品，每篇字數以 1,000 字為限。
- 五、審核與獎勵：繳交稿件將由專家學者進行審查優化，預計錄取 5 篇優良文章上架美感共學堂平台，並支給撰稿費。
- 六、審核標準：

(一) 課程轉化 (Curriculum Transformation)35%

能描述如何調整教材以適應特定的班級環境，並呈現教材在實踐過程中的運用鏈結。

(二) 有感學習 (Meaningful Learning)35%

文章提及具體的「任務導向」或「情境學習」，引發學生對美感的共鳴。

(三) 永續 (Sustainability)30%

能節錄師生對話、實踐反思、回饋建議或策略能提供其他教師參考。

伍、 備註：

一、智慧財產權：稿件內容若引用平台教材，應標註引用出處；錄取之文章將授權於「高雄美感教育資源平台」公開分享([智慧財產權授權同意書連結](#))。

二、隱私保護：上傳之教學影像若有學生正臉，請確保已簽署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([同意書連結](#))。

陸、 預期效益：

呈現課程美感實踐的在地性與可能性，並作為全市 340 所國中小之教學參考資源。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

智慧財產權授權同意書

_____ (以下簡稱本人) 茲同意無償授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(以下簡稱執行團隊)使用本人於「美感共學堂」美感教材執行與授課期間所自行編撰之課程教材、教學媒體資料、因應教學所需之相關智慧財產產品以及創作之作品，並同意執行團隊於本人教學時拍攝影音紀錄，特此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：

1. 本人聲明並保證授權內容擁有完全權利，並有權行使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。
2. 授權之智慧財產權並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權利，包含著作權、專利權、商標權、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，以及第三者之肖像權之情形。
3. 本授權書非專屬授權，本人對授權內容仍擁有智慧財產權。同意授權執行團隊為宣傳、紀錄及上架平台所需之目的，得以發行、格式微調、版面重製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展示、製作衍生著作。
4. 上述智慧財產權之授權，未經本人書面同意不得作商業用途。
5. 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，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執行團隊有損害，本人應負賠償之責。

此致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

立同意書人：

【親筆簽名或蓋印】

身分證字號：

學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肖像權使用同意書

本人同意、並授權高雄市教育局美感共學堂美感教材之建置，可於本局建置美感共學堂平台上，進行拍攝、修飾、使用、公開展示本人，或本人未成年子女之肖像(包含照片及動態影像)。本人並同意學校，就上述攝影著作(內含授權之肖像)享有完整之著作權，並得以各種管道或印刷方式，呈現授權內容之全部或部分，並可公開發表及享有著作權法賦予著作人所擁有之權益。

授權人(小朋友或成人) _____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法定代理人(家長、監護權人) _____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